**國立屏東大學**

**磨課師課程申請書**

**1.申請基本資料**

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開課單位 |  | 開課學期 | 112-1學期 |
| 授課教師 |  | 職編/職稱 |  |
| 教師信箱 |  | 教師手機/分機 |  |
| 開課名稱 |  |
| 開課年級 | □大學部 　 　年級□研究所 　 　年級 | 選 修 別 | □必修　□選修 |
| 課程融入SDGs目標 | □是；[請寫明符合計畫之SDGs目標](https://futurecity.cw.com.tw/article/1867)(參考資料：[什麼是永續發展目標SDGs？](https://futurecity.cw.com.tw/article/1867))□否 |
| 欲培養學生之關鍵能力(可複選) | □資訊科技 □人文關懷 □跨領域 □自主學習□國際移動 □社會參與 □問題解決 □其他： (參考資料：附件4【培養學生之關鍵能力說明】) |
| 申請教師簽章 |  | 申請單位主管核章 |  |
| 教資中心承辦人收件章 |  |

**2.課程計畫執行內容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課程特色 |  |
| 課程目標 |  |
| 學習對象 |  |
| 先備知識 |  |

**3.預期成效**

|  |
| --- |
| 質化 |
| （請說明預期質化成效） |
| 量化 |
| （請依照教育部指標填入預期量化成效）如：A：(擇項填寫)1. 發展教材之數量： 件
2. 開發評量工具之數量： 件
3. 發表教學實踐著作之數量： 件

B：(擇項填寫)1. 以跨領域為導向所開發的教學教法之數量： 件
2. 以跨領域為導向所開發的評量工具之數量： 件

其他（請說明）：\_\_\_\_\_\_ |

**4.****教學影片使用素材智財授權說明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來源(複選) | 說明 |
| □自製 | <素材類別（圖片、音樂等）、來源等> |
| □合理使用 | <素材類別（圖片、音樂等）、來源等> |
| □開放授權 | <素材類別（圖片、音樂等）、來源等> |
| □外部授權 | <授權單位、授權項目等> |

**5. 教學理念與評量方式**

|  |
| --- |
| 教學理念與評量方式 |
| 請說明教學理念與課程總結性評量方式與內容，協助學習者對課程目標的掌握，以檢核其學習成就。請說明配分、評分、及格標準、作業繳交、取得修課證明或證書的條件等。 |

## **6.教學計劃(請說明課程的設計構想)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週次 | 主題 | 學習目標 | 教學單元影片 | 線上教學活動規畫 |
| 授課內容 | 預估呈現形式 | 預估影片長度 |
|  |  |  |  |  |  | ☐ 討論活動☐ 自動評分測驗☐ 學前問卷☐ 同儕互評☐ 作業 |
|  |  |  |  |  |  | ☐ 討論活動☐ 自動評分測驗☐ 學前問卷☐ 同儕互評☐ 作業 |
|  |  |  |  |  |  | ☐ 討論活動☐ 自動評分測驗☐ 學前問卷☐ 同儕互評☐ 作業 |

表格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加

授課內容呈現方式包含：(1)同時入鏡 (2)不同時入鏡 (3)戲劇情境 (4)虛實結合 (5)實景授課 (6)實務示範(7)螢幕錄影 (8)動畫 (9)訪談／對話式教學 (10)其他

**7.計畫經費需求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計畫名稱 | 112年磨課師補助計畫 |
| 課程名稱 |  |
| 授課教師 |  |
| 執行期程 | 自核準日起至112年7月15日止 |
| 經費項目 | 計畫經費明細 | 備註 |
| 單價 | 數量 | 總價 | 說明 |
| 業務費 | 錄製鐘點費 | 錄製鐘點費 |  |  |  | 校內教師錄製課程影音內容之鐘點費，其費用依本校「業界專家或學者共時授課實施要點」，每節支給費用依教師職級核發；教授995元/節、副教授855元/節、助理教授795元/節。錄製鐘點時數以完成影片總時數之5倍計算。 |  |
| 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 |  |  |  | 錄製鐘點費乘以2.11%作為補充保費。 |  |
| 錄製鐘點費小計 |  |  |  |
| 工讀費 | 工讀費 |  |  |  | 協助執行課程製作所需之工讀人力費用，其費用為每小時176元。(上限為總經費20%) | 可至本校人事室網站-勞健保業務專區下載「勞健保費試算表」以計算需要的工讀費與勞健保費用 |
| 勞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 |  |  |  | 依勞、健保及相關規定編列、退休金依「勞工退休金條例」編列。 |
| 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 |  |  |  | 若聘用學生未加保健保，需以工讀費乘以2.11%作為補充保費。 |
| 工讀費小計 |  |  |  |
| 教材製作費：教材製作經費補助 | 教學材料費 |  |  |  | 拍攝教學影片所需且具教學性質之材料費用，本項經費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核實報支。 |  |
| 教具費 |  |  |  | 拍攝教學影片所需之教具費用，本項經費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核實報支。 |
| 印刷費 |  |  |  | 為發展課程所需之相關印刷費用，本項經費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核實報支 |
| 雜支 |  |  |  | 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，如文具用品、紙張、資訊耗材、資料夾、郵資、儲存媒體以及錄影所需之道具材料、化妝材料與布景陳設等。 |
| 教材製作費小計 |  |  |  |
| 諮詢費 | 諮詢費 |  |  |  | 邀請學者專家諮詢、輔導、指導與計畫相關之事項，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核實報支。 |  |
| 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 |  |  |  | 諮詢費乘以2.11%作為補充保費。 |  |
| 交通費 |  |  |  | 進行教材內容諮詢或參與相關講座與研討會所需差旅費用，依國內出差旅費要點核實報支。 |  |
| 諮詢交通費小計 |  |  |  |
| 設備費(單價1萬元以上之相關設備) | 電腦 |  |  |  |
| 攝影機 |  |  |  |
| 設備費小計 |  |  |  |
| 合計 | 150,000 | 本次補助總額以新台幣15萬元為原則。 |  |